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与召开情况

1、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以电话、传真或邮件等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收董事表决票 6 张，实收董事表决票 6 张，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因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项目排期等原因，预计无法按时完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效率需要，公司拟改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本期审计费用 11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8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认为改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改聘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2号）。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拟于2020年12月24日上午10:30，在珠海市拱北迎宾南路1081号中珠大厦6楼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表决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12月17日。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43号）。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九日